



創美·CH'MEI

CHARMACY PHARMACEUTICAL CO., LTD.

創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289)

於2023年4月17日

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
有關的股份數目(附註1)

本人/吾等(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創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 _____ 股(附註1) 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
(附註3) 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 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4月17日下午3時於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南沙區東涌鎮瀝裕街33號二樓會議室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下列決議案; 並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的名義按按照下列適當空格內「✓」號所指示就決議案投票, 或如無作出任何指示, 則由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酌情行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棄權 (附註4)
1.	茲批准、確認, 本公司和江西江中醫藥商業運營有限責任公司(「江中醫商」)於2023年3月2日訂立的、關於由江中醫商向本集團提供借款金額不得超過雙方法定審批機構授權之最高限額的三年期借款的《框架借款協議》, 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以及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擬議年度上限; 及			
2.	茲授權姚創龍先生(i)確定《框架借款協議》有關商業條款, 包括但不限於各單項借款協議的利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用作抵押品的具體存貨比例及有關抵押協議, (ii)代表本公司簽署或訂立其可能認為對於使《框架借款協議》生效和完成《框架借款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必要或可取的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 及(iii)執行其可能認為對於使《框架借款協議》生效和完成《框架借款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必要或可取的事宜和行動, 並作出其可能認為必要、可取或權宜的修改。			

就上述決議案的詳情, 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7日的通函。

日期: 2023年 _____

簽署(附註7): _____

附註: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 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本中所有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 若受委代表不是大會主席, 請刪除插入的「大會主席」字樣, 並在空格上填入所指定受委代表的姓名和地址。閣下可以指定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代表閣下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如無填上姓名, 大會主席將作為受委代表行事。本代表委任表格如有任何修改, 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 請在有關決議案的「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請在有關決議案的「反對」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請在有關決議案的「棄權」欄內填上「✓」號, 則閣下的投票將會計入該決議案的總票數進行統計。如無任何指示, 則 閣下的受委代表有權就有關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對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者以外但於大會上獲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 閣下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
- 請特別注意, 閣下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數目(以未累積表決的股份數為準)將計入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數目中。
-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東均有權委派他人(須為個人)為其受委代表, 代其出席並投票, 據此獲委任的受委代表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擁有與股東相同的發言權。於投票表決時, 股東可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出席同一場合。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 或倘為法團, 則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正式授權的高級職員或代表親筆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的授權代表簽署, 則有關代表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 就投票表決的臨時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須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即不遲於2023年4月16日, 星期日, 下午3時)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前24小時親自送抵或郵寄至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方為有效。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具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人士簽署, 則須按代表委任表格所示同時提交一份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凡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 則僅於股東名冊名列首位的人士有權接收相關股票及本公司通知以及出席大會或行使股份的相關全部投票權。
- 股東或彼等的受委代表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提供彼等的身份證明文件。